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WIND

XINJIANG GOLDWIND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08

特別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及 董事委任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於2017年2月28日（星期二）召開公司特別股東大會（「**本次會議**」或「**特別股東大會**」）。有關本次會議的決議及表決情況如下：

除非另有釋義，本文中詞條與2017年1月13日之特別股東大會通知中詞條釋義一致。

一、重要內容提示

本次股東大會無增加、變更議案的情況。

二、會議召開情況

- 1、會議時間：2017年2月28日（星期二）下午2:30
- 2、會議召集人：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 3、會議地點：中國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博興一路8號三層會議室
- 4、會議召開方式：現場投票與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
- 5、現場會議主持人：公司董事長武鋼先生

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

三、會議出席情況

於特別股東大會召開日，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735,541,000股，公司股東（「**股東**」）有權出席特別股東大會並就決議案投贊成票、反對票或棄權票。除本公告中所披露內容外，根據上市規則概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

市規則（「上市規則」）13.40條所規定須於特別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讚成票及放棄表決權之股份。股東及股東代表共計40人（包括親自出席現場會議的股東、委託代表或通過網絡投票的股東）於特別股東大會上進行投票，持有股份共計1,273,556,291股，占本公司股份總數的46.5559%；現場出席會議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30名，持有股份共計1,272,380,956股，占公司出席會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99.9077%，其中現場出席會議的A股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持股份1,133,713,205股，占公司出席會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89.0195%；現場出席會議的H股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持股份138,667,751股，占公司出席會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0.8882%。參與網絡投票的A股股東10名，持有股份數1,175,335股，占公司出席會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0.0923%。

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實施細則》（「投票實施細則」）及《章程》，本公司已為A股股東提供網絡平臺來進行網絡投票。

公司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出席了特別股東大會，見證律師、點票監察員亦出席了會議。

四、議案審議和表決情況

公司特別股東大會各項議案的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議案名稱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占比	股數	占比	股數	占比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關於擬參與烏魯木齊經濟技術開發區二期黃山街土地重組的議案》。	1,272,044,091	99.8813%	25,100	0.0020%	1,487,100	0.1168%
2	審議以下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要求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2017年年度預計額度：						
2.1	與新疆風能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2017年年度預計額度；	896,123,705	99.8315%	25,100	0.0028%	1,487,100	0.1657%
2.2	與中國三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2017年年度預計額度；及	984,384,804	99.8466%	25,100	0.0025%	1,487,100	0.1508%

2.3	與新疆新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1,216,660,646	99.8759%	25,100	0.0021%	1,487,100	0.1221%
3	審議《關於推薦高建軍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1,252,785,675	98.3691%	19,283,516	1.5141%	1,487,100	0.1168%

公司特別股東大會各項議案中小股東的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議案名稱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占比	股數	占比	股數	占比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關於擬參與烏魯木齊經濟技術開發區二期黃山街土地重組的議案》。	186,795,778	99.1970%	25,100	0.0133%	1,487,100	0.7897%
2	審議以下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要求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2.1	與新疆風能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186,795,778	99.1970%	25,100	0.0133%	1,487,100	0.7897%
2.2	與中國三峽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及	186,795,778	99.1970%	25,100	0.0133%	1,487,100	0.7897%
2.3	與新疆新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171,579,373	99.1264%	25,100	0.0145%	1,487,100	0.8591%
3	審議《關於推薦高建軍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167,537,362	88.9699%	19,283,516	10.2404%	1,487,100	0.7897%

公司特別股東大會各項議案A股股東的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議案名稱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占比	股數	占比	股數	占比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關於擬參與烏魯木齊經濟技術開發區二期黃山街土地重組的議案》。	1,133,376,340	99.8668%	25,100	0.0022%	1,487,100	0.1310%
2	審議以下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要求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2.1	與新疆風能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757,455,954	99.8008%	25,100	0.0033%	1,487,100	0.1959%
2.2	與中國三峽新能源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及	845,717,053	99.8215%	25,100	0.0030%	1,487,100	0.1755%
2.3	與新疆新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1,077,992,895	99.8599%	25,100	0.0023%	1,487,100	0.1378%
3	審議《關於推薦高建軍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1,133,376,340	99.8668%	25,100	0.0022%	1,487,100	0.1310%

公司特別股東大會各項議案H股股東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議案名稱	同意		反對		棄權	
		股數	占比	股數	占比	股數	占比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關於擬參與烏魯木齊經濟技術開發區二期黃山街土地重組的議案》。	138,667,751	100.0000%	-	0.0000%	-	0.0000%

2	審議以下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要求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2.1	與新疆風能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138,667,751	100.0000%	-	0.0000%	-	0.0000%
2.2	與中國三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及	138,667,751	100.0000%	-	0.0000%	-	0.0000%
2.3	與新疆新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	138,667,751	100.0000%	-	0.0000%	-	0.0000%
3	審議《關於推薦高建軍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119,409,335	86.1118%	19,258,416	13.8882%	-	0.0000%

注：

根據投票實施細則，中小股東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東以外的其他股東。

其中：

對於普通決議案 2，公司關連人士(及/或關聯方)分別回避表決，具體情況如下：

- 1) 關於與新疆風能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新疆風能有限責任公司及其聯繫人共持有公司 375,920,386 股股份，占公司總股本 13.74%，已于特別股東大會上回避表決；
- 2) 關於與中國三峽新能源有限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中國三峽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共持有公司 287,659,287 股股份，占公司總股本 10.52%，已于特別股東大會上回避表決；
- 3) 關於與新疆新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以及 2017 年年度預計額度，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新疆新能源(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武鋼先生作為關聯方，已于特別股東大會上回避表決。

董事會中兼任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人數總計未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二分之一。

特別股東大會上所有普通決議案均由出席會議股東所持股份數總和二分之一以上的票數贊成通過，故上述各議案已獲通過。

公司另提述於2016年12月30日發佈的提議選舉董事的公告。鑒於提名委任高建軍先生（「高先生」）為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已獲通過，高先生自2017年2月28日特別股東大會結束次日開始擔任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任期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高先生將與公司簽署服務合同，公司將和高先生簽訂服務合約，說明，除其他外，其年薪和服務期限。根據公司2016年6月28日之股東周年大會決議，作為公司非執行董事高先生將不從公司領取薪酬。

五、監票與律師見證情況

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被委任為特別股東大會的點票監察員。投票及計票過程由2名見證律師、2名股東代表與1名監事代表共同見證。

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吳琥律師及王紫辰律師出席、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書，認為特別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人員資格與特別股東大會議案的表決程序符合《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合法有效。

法律意見書全文詳見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網站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

六、備查文件

- 1、2017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及
- 2、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出具的《關於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法律意見書》。

承董事會命
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馬金儒
公司秘書

北京，2017年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武綱先生、王海波先生及曹志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國慶先生及馮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校生先生、羅振邦先生及黃天祐博士。

*僅供識別